

# 上勝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松山區延吉段三小段567地號等6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

## 公聽會發言要點

壹、時間：民國111年3月14日（星期一）下午3時00分

貳、地點：臺北市松山區松基區民活動中心

（臺北市松山區長春路339巷2號B1樓）

參、主持人：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宋股長旻駿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記錄：李曉萍

伍、主席致詞：

大家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新冠肺炎)疫情防疫，參與會議的人請配合全程配戴口罩，以保護大家的安全。

委員、各位地主及實施者團隊，歡迎大家來參加由上勝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松山區延吉段三小段567地號等6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之公辦公聽會，本次會議是由市府依法主辦，我是今天會議的主持人，目前任職更新處事業科的股長宋旻駿，今天邀請專家學者是臺北市都市更新審議委員鄭凱文，另外還有臺北市稅捐稽徵處與會。公聽會舉辦的意旨是透過公聽會之舉辦讓住戶瞭解計畫內容並廣納各住戶之意見，住戶所提意見實施者均應於計畫書內載明並妥予回應，後續作為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參考。如果各位地主想要發言的話請到發言登記處進行登記，會議流程會請實施者做15分鐘(事計及權變)的簡報，再請各位地主表達

意見。

陸、與會單位發言要點：

一、學者專家—鄭凱文委員：

各位地主、實施者團隊及更新處大家午安，這個案子的同意比例有達到 90%，算是同意比例滿高的，建議實施者再加油一些拿到 100%同意的話，市府有 168 專案，基本上也是一種保障。規劃團隊也都滿有經驗的，圖面在平面的呈現其實也相當清楚，接下來就幾個未來審議上幾個提醒跟各位做說明。

一樓的平面規劃，開放空間留在八德路三段 12 巷 7 弄是一個不錯的設計，但要提醒建築師，北側目前有規劃喬木，也在本案開挖的範圍內，依照通案處理原則要確保喬木可以好好生長，基本上覆土深度要達 1.5 公尺，請再檢視。

因為本案有申請建築規劃設計(四)的獎勵 3%，要符合臺北市都市更新通案處理原則，項目非常的多，要確實檢討，才有辦法可以拿到獎勵。

東側有自願保留地及法定保留地納入，在圖面上現在看到有一些鐵棚，有一些違章，看起來跟東側的鄰地有連接，這部分未來如果可以順利拆除當然很好，如果不能拆除的話要依照臺北市的土管跟建築技術規則做相關檢討。

建築的量體造型，在屋突的部分有看到框架設計，通案上來講框架高度的上限值就是 6 公尺，請建築師再做檢視。

柒、會議結論：

本次會議與會以及學者專家所提意見，請實施者納入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內參考。另於都市更新審查過程中，如各位民

眾還有其他意見，仍可採書面的方式向本市都市更新處表達，更新處將函請實施者做回復，並做審議會審查的參考，今天公聽會謝謝各位的參加。

本案公辦公聽會紀錄將於會後上網公告，請至本市都市更新處網站 <https://uro.gov.taipei> 查詢。

捌、散會（下午 3 時 25 分）